

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株洲市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其他

# 第一部分

## 株洲市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二) 负责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防范和处置邪教、非法宗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三) 组织和指导案件的侦查工作，协调处置重大刑事案件(事件)、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负责侦办经济犯罪案件、协调县市公安机关侦办此类案件。

(四) 负责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负责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爆炸物品、特种行业和公共场所等工作。协调处置治安事故和骚乱；负责街面治安巡逻工作，预防和制止街面犯罪。

(五) 组织和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涉外案件的查处。

(六) 指导和监督全市消防工作。

(七) 负责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与交通参与者的管理工作。

(八) 负责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

(九) 负责网络的安全保卫工作。

(十) 负责对被判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宣告缓刑、假释和监外执行的犯罪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

(十一) 组织实施对来株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以及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十二) 负责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三) 组织指导和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工作。

(十四) 负责对保安服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十五) 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负责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网络安全技术、行动技术的推广和指挥系统的建设。

(十六)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备的计划、申报、分配、管理工作；负责申报公安业务经费和专项拨款的分配计划并监督管理使用。

(十七) 负责全市公安民警的警衔和警察证件管理；负责全市公安机关督察工作；协助县市党委、政府管理县市公安局领导班子。

(十八) 承担市人民政府劳动教养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九) 指导、协调市武警支队、市消防支队、市警卫处的有关工作。

(二十) 负责管理派出所机构、下属机构和所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内设机构设置

市公安局为正处级机构，设有内设机构 22 个（其中副处级机构 8 个和正科级机构 14 个），分别为：警令部、政治部、机关党委、工会、警务保障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办公室、国内安全保卫支队、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管理支队、刑事侦查支队、禁毒支队、特警支队、人口与出入境管理支队、网络安全保卫与技术侦察支队、监所管理支队、警务督察支队、法制支队、综合管理支队、科技与信息化管理支队、图像侦查支队、反恐怖支队、为民服务中心。

### （二）决算单位构成

株洲市公安局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机构包括：局机关、下属机构 6 个（警官培训中心、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派出机构 6 个（荷塘公安分局、石峰公安分局、芦淞公安分局、天元公安分局、董家塅公安分局、经开区公安分局）。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5,31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6.45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81,603.4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049.2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936.2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7.42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90,692.89	本年支出合计	50	90,692.8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3.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3.58
	26			53	
总计	27	90,706.39	总计	54	90,706.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 株洲市公安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0,692.89	85,311.62				5,381.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	56.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33	宣传事务	0.60	0.6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60	0.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5	50.8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5	5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1,603.50	76,222.23				5,381.26
20402	公安	79,105.73	73,724.47				5,381.26
2040201	行政运行	53,905.93	49,524.67				5,381.2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5.33	2,355.33				
2040204	治安管理	19.85	19.85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496.90	496.90				
2040211	禁毒管理	295.00	295.00				
2040213	网络安全管理	600.00	600.00				
2040214	反恐怖	50.00	50.00				
20402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164.00	164.00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7,222.34	7,222.3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48.00	648.00				
2040299	其他公共支出	13,349.33	13,349.3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97.77	2,497.77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97.77	2,49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23	5,04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73.72	4,873.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3.29	1,413.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0.43	3,460.43				
20808	抚恤	175.51	175.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5.51	175.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36.29	3,93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6.29	3,936.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6.73	3,066.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9.56	869.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2	47.4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2	47.4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2	47.4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18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0,692.81	63,818.96	26,873.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	50.60	5.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9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33 宣传事务	0.60	0.6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60	0.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5	50.00	0.8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5	50.00	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1,603.42	54,782.84	26,820.58			
20402 公安	79,105.66	54,782.84	24,322.81			
2040201 行政运行	53,905.86	53,905.8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5.33		2,355.33			
2040204 治安管理	19.85		19.85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496.90		496.90			
2040211 禁毒管理	295.00	255.00	40.00			
2040213 网络监控管理	600.00		600.00			
2040214 反恐怖	50.00	50.00				
20402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164.00		164.00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7,222.34		7,222.3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48.00		648.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348.38	571.98	12,776.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97.77		2,497.77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97.77		2,49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23	5,04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73.72	4,873.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3.29	1,413.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0.43	3,460.43				
20808 抚恤	175.51	175.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5.51	175.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36.29	3,93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6.29	3,936.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6.73	3,056.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9.56	869.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2		47.4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2		47.4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2		47.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26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6.45	56.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4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6,222.23	76,222.23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049.23	5,049.2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936.29	3,936.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7.42		47.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85,311.62	本年支出合计	49	85,311.62	85,264.21	47.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7.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30	7.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7.3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85,318.92	总计	54	85,318.92	85,271.51	47.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18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85,264.21	58,437.77	26,826.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	50.60	5.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33	宣传事务	0.60	0.6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60	0.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5	50.00	0.8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5	50.00	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222.23	49,401.65	26,820.58
20402	公安	73,724.47	49,401.65	24,322.81
2040201	行政运行	48,524.67	48,524.6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5.33		2,355.33
2040204	治安管理	19.85		19.85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496.90		496.90
2040211	禁毒管理	295.00	255.00	40.00
2040213	网络监控管理	600.00		600.00
2040214	反恐怖	50.00	50.00	
20402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164.00		164.00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7,222.34		7,222.3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48.00		648.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348.38	571.98	12,776.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97.77		2,497.77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97.77		2,49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23	5,04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73.72	4,873.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3.29	1,413.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0.43	3,460.43	
20808	抚恤	175.51	175.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5.51	175.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36.29	3,93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6.29	3,936.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6.73	3,066.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9.56	86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5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4.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730.69	30201	办公费	752.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992.41	30202	印刷费	238.8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02.2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13.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3.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9.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73.10	30206	电费	846.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24.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11.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4.47	30208	取暖费	79.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7.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3.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79	30211	差旅费	731.7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663.87	30213	维修（护）费	616.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87.06	30214	租赁费	43.1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7.55	30215	会议费	0.8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7.41	30216	培训费	71.8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35.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3.7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6.77	30224	被装购置费	25.0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7.7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1.86	30226	劳务费	1,26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34.7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07.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4.5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8.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6.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8.96			
人员经费合计		47,019.24	公用经费合计				11,418.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40.00	20.00	1,800.00	700.00	1,100.00	320.00	1,720.99	0.00	1,715.67	630.33	1,085.34	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公安局		2018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合 计			47.42	47.42		4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2	47.42		47.4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7.42	47.42		47.4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2	47.42		47.4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 2018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收入 90692.89 万元，总支出 90692.81 万元，较上年总收入增长 25885.22 万元、总支出增长 25887.97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执勤加班补助提标及补发；监管中心、智慧城市较上年建设经费增加；新增 3.15 专案项目建设经费等。

## 二、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收入 90692.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5311.62 万元，占比 94.07%；其他收入 5381.26 万元，占比 5.93%。

## 三、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支出 90692.81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其中：基本支出 63818.96 万元，占比 70.37%；项目支出 26873.85 万元，占比 29.63%。

## 四、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 85311.6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长 23468.96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执勤加班补助提标及补发；监管中心、智慧城市较上年建设经费增加；新增 3.15 专案项目建设经费等。

## 五、株洲市公安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264.2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长 23421.55 万元。占比 27.47%，增长主要原因是执勤加班补助提标及补发；监管中心、智慧城市较上年建设经费增加；新增 3.15 专案项目建设经费等。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264.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 万元，占比 0.06%；公共安全支出 76222.23 万元，占比 8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23 万元，占比 5.9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36.29 万元，占比 4.62%。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82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26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5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信访事务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5 万元，是增加了“百日攻坚再行动”考评活动奖励经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宣传事务---其他宣传事务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0.6 万元，主要是增加计划生育工作考核奖励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50.85 万元，主要是增加公共安全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行政运行年初预算 41383.12 万元，决算支出 4852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26%，较预算增加 7141.55 万元，主要是追加了 2018 年预发工资调标、2017 年度综合治理奖、执勤加班津补贴指标、2017 年绩效考核奖等。

5.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 1761.8 万元，决算支出 2355.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01%，较预算增加 595.53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了“监管中心”三所合一建设经费、上级拨全省公安派出所专项经费。

6.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 治安管理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19.85 万元，是增加了特警队员伙食经费补助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居民身份证管理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496.9 万元，是上级拨公安机关二代证与出入境证照工作经费。

8.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禁毒管理年初预算 255 万元，决算支出 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69%，增加部分主要是追加中央禁毒专项经费。

9.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网络侦控管理年初预算 600 万元，决算支出 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反恐怖年初预算 50 万元，决算支出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居民身份证管理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164 万元，增加部分是上级拨公安机关二代证与出入境证照工作经费。

12.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拘押收教场所管理年初预算 7217.34 万元，决算支出 722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7%，增加部分是上级拨监管支队深挖犯罪补助。

13.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信息化建设年初预算 3326.98 万元，决算支出 6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8%，未形成支出部分是“智慧城市”电子眼项目建设经费。

14.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其他公安支出年初预算 405 万元，决算支出 13348.38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是财政追加了“3.15”专案、“8.30”专案等大要案的办案成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5.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2497.77 万元，主要追加了“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经费、2018 年电子政务专项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司法救助资金、基层行政政法单位补助专项配套资金等。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 1335.04 万元，决算支 141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6%，较预算增加 78.25 万元，主要是追加了离退休人员 2017 年度综合治理奖、2018 年预发指标工资。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6.74 万元，决算支出 346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2%。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 3120.58 万元，决算支出 306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7%。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预算 903.98 万元，决算支出 86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9%。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437.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019.24 万元，占比 80.4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418.53 万元，占比 19.5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1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4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无公派出（国）境任务，与上年相比减少 36.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无公派出（国）境任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数 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5.67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95.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更换 53 台车，与上年相比增加 371.11 万元，增长 27.6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更换 53 台车辆，而 2017 年仅更换 14 台车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数 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2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我局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市公务接待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及规模，故公务接待费下降，与上年相比减少 38.68 万元，减少 87.9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我局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市公务接待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及规模，故公务接待费下降。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32 万元，占 0.3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715.67 万元，占 99.6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我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 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630.33 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 53 辆；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085.3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用等支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6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0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4 辆、其他汽车 95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320 万元（预算数含公务接待费、办案、执勤、维稳、处突等加班餐费），支出决算为 5.32 万元，较上年公务接待费下降 38.68 万元，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业务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 52 次、592 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为 47.42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47.42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石峰分局业务用房购建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为 47.4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47.42 万元，主要原因是：石峰分局业务用房购建支出。本年结余结转为 0 万元。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主管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对年度预算收支情况、年度支出情况、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了详尽的分析说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从项目概况、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从评价的情况来看我局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并按要求及时公开。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 1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534.32 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0%。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18.5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415.23 万元，降低 23.02%。主要原因是：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商品和服务支出较预算减少 3098.86 万元、资本性支出减少 316.37 万元。

##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86 万元（因订正以前年度凭证冲减 7.13 万元会议费，本年度会议费实际支出 7.99 万元），用于召开集扫黑专项、禁毒、督察、经侦、人境等业务工作会议，人数 368 人，内容为各业务支队主管的业务会议；开支培训费 71.82 万元，用于开展各类业务培训，人数 561 人，内容为无人机、反恐、追踪、国保、教育宣传等业务培训。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570.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599.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88.9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631.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38%，其中：授予微小企业合同金额 4874.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68%。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6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0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4 辆、其他用车 9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编外巡逻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0 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其他

#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公安局是正处级一级预算行政单位。肩负着打击敌人、保护人民、惩治犯罪、服务群众、维护本市社会政治和治安秩序稳定的重要使命。

### （一）预算单位主要职能

株洲市公安局的主要职能有：处置重大刑事犯罪案件及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侦办经济犯罪案件；防范处置邪教、非法宗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街面治安巡逻，预防和制止街面犯罪；组织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网络的安全保卫；开展禁毒、缉毒；对恐怖行动的防范侦查；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爆炸物品、特种行业和公共场所等。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1. 内设机构设置。市公安局为正处级机构，设有内设机构 22 个（其中副处级机构 8 个和正科级机构 14 个）。

2. 预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公安局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机构包括：局机关、下属机构 6 个、派出机构 6 个。

## 二、预算支出及绩效情况

纳入我部门 2018 年度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的单位包含 22 个内设机构、6 个下属单位和 6 个派出机构。

### （一）预决算及信息公开情况

## 1.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总收入 90692.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5311.62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收入 47.42 万元），其他收入 5381.26 万元（主要为各级区政府对城区分局拨款）。

2018 年度总支出 9069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818.96 万元，项目支出 26873.85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支出 47.4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3.58 万元。

## 2.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年初预算资金 63825.58 万元。调整预算数 85311.62 万元，决算数 90692.81 万元，财政全额拨款收支增长 26867.23 万元，差异率 42.09%，超过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执勤加班补助等人员经费追加 9026.29 万元；智慧城市建设等专项追加 7260.51 万元；办案成本追加 2002.69 万元，上级拨款 5560.51 万元等。

## 3. “三公经费”执行和控制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720.9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39%，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1715.67 万元（其中购车 630.33 万元、车辆运行经费 1085.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5.32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三公经费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以旧换新购置车辆 53 台支出 630.33 万元，2017 年仅更换 14 台车辆支出 250.05 万元。

## 4. 资产管理情况

2018 年度年末资产总额 81644.2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547.87 万元、固定资产 55347.94 万元（房屋 19259.26

万元、车辆 4916.39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18312.67 万元）、在建工程 2478.39 万元。

## 5. 人员管理情况

2018 年度我部门编制数为 2255 人，实有人数 2252 人。

## 6. 制度建设情况

全面落实各级财政、审计、监察、巡察等部门对财务管理的新要求新规定，先后制定完善了《全市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经费支出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接待管理规定》《株洲市公安局工程建设项目和大宗物品采购项目内部审计实施细则》《株洲市公安局“金盾工程”科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

## 7.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为 23707.19 万元。主要包含：专用设备装政府采购计划 3204.83 万元、建筑工程维修政府采购计划 7860 万元、办公设备耗材政府采购计划 2173.59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计划 5766.29 万元、信息网络工程 4702.48 万元。2018 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支出合计：23570.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0599.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11688.9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1281.7 万元。

##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预算法的要求，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预决算在规定时间向社会公开，并按要求对部门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和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 （二）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 1. 2018 年度总支出 90692.81 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为：基本支出 63818.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438.0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5380.96 万元）、项目支出 26873.8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47.42 万元）。

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1603.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2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36.2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7.42 万元。

### 2. 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党委政府下达的 2018 年度工作任务是：智慧城市的建设；侦破打击，落实省厅下达的命案发、破案任务；压发案工作，实现 2018 年刑事案件发案总量较 2017 年下降 5%；深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推动数据共建共享；打击毒品犯罪及严防吸毒人员肇事肇祸；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安全生产等工作任务。

2018 年，全市公安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紧盯逢旗必夺目标，持续推进“压发案、破小案、强基础、重科技、抓管理、保稳定”六项重点工作，全年公安工作再获大丰收。

一是“保稳定”赢得上级好评。做好全国“两会”、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等大型活动的维保工作。全力打好安保维稳“百日会战”，市局荣获全省公安机关安保维稳“百日会战”优秀单位。

二是“压发案”实现既定目标。进一步健全“四巡四防”机制，全面推进摩托车电动车物联网防控系统建设，共登记安装摩托车、电动车 22.3 万余辆，截至目前进行防盗登记的“两车”被盗 526 辆，利用系统迅速追回 352 辆，追回率达 66.92%。提前 50 天完成“一村一辅警”和“城市快警”建设任务，构建了更加严密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市刑事案件较 2017 年同比下降 14.84%，实现了通过三年努力刑事发案下降 30% 的压发案目标。

三是“破小案”创造骄人业绩。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摧毁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 5 个、恶势力犯罪集团 19 个和恶势力犯罪团伙 14 个，移交“保护伞”线索 5 案 13 人，市局荣获全省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集体。集中开展打击突出犯罪专项斗争，“夏秋攻势”“冬春攻势”两个阶段均综合排名全省前茅，市局荣获全省公安机关集打斗争成绩突出集体。现行命案发 16 起破 16 起，并侦破命案积案 8 起，市局荣获全省公安机关侦破命案成绩突出单位。破获全国首例海外医疗诈骗案、“8.30”众财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等刑事案件 9217 起，现行刑事案件破案率从 2017 年 40.63% 提升至 47.4%。

四是“强基础”蓄积发展后劲。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市局监管中心（三所合一）主体建成竣工，芦淞、石峰和经开分局业务技术用房正在加快建设。大力实施派出所三年行动计划，新建、改扩建派出所 8 个，完成派出所提质改造 30 个，基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

五是“重科技”迈向全新阶段。投入 3500 万启动大数据智能化一期建设，全力打造全国一流、全省领先的智慧警务模式。归集整合内外部数据 1125 类 100.3 亿余条，位居全省前列。率先完成刑事技术资质认定，市局荣获全省公安刑事技术工作成绩突出单位。布建人脸识别摄像机 360 个，通过实时比对识别，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174 人。

六是“抓管理”取得明显成效。强化重点领域实名制管理，全市旅馆业实名登记率达 95%，网吧和寄递物流业实名登记率均达 97%，机动车修理业、娱乐服务业和机动车租赁业联网率均达 100 %。强化公安监所安全管理，实现被监管人员非正常死亡、行政监管场所安全事故、重大涉监舆情“三个零发生”。

七是“最多跑一次”改革塑造“民生公安”形象。成立市局为民服务中心，抓好“湖南公安服务平台”试点应用工作，实现 9 大警种 365 项业务全部“网上办理”，做到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18 年度年初预算安排 10 个专项资金共计 11534.32 万元，分别为：

## 1. “数字株洲”城市治安防控系统项目建设经费

2008 年 12 月，株洲市政府与株洲市移动公司达成协议，由株洲市移动公司建设“数字株洲”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共 6 个子系统，在株洲市城区范围内建设 830 个视频监控点，总造价为 4480 万元。市政府采用租赁的方式使用该系统，租赁期为十年，费用按十年期平均支付。按合同支付年租金。项目总体运行较好，建设的相关视频资源已实现与政法委、城管局、交警支队、应急管理局等十余个部门互联共享，我市视频深度应用全面开展，信息壁垒、重复建设、多头管理等问题已得到逐步解决，指挥调度、管理保障和协作联动能力全面提升。全市各级公安机关积极开展视频巡逻，2018 年城区发案数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23.2%。侦查破案方面，视频监控在侦破各类案件过程中均发挥重要作用，2018 年全市利用视频破获各类案件 2300 余起。2018 年 2 月，在侦破“2.11”抢劫案过程中，通过现场视频与车侦大数据分析，专案组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的活动轨迹，案发后第三天该案即已告破。

## 2. “智慧城市”电子眼项目建设经费

“智慧株洲”电子眼建设及联网项目：通过建设一个覆盖全市的视频监控系统平台。工作目标：实现对重点单位、

敏感区域、交通要道、水上通道、人员密集场所、治安复杂场所的监控全覆盖。建设满足政府相关职能单位社会管理及公安实战需要的政府联网管理平台和视频实战平台。主要产出效果：新建一类高清摄像头 4300 个，联网五县（市）已建一类视频摄像头 2000 余个，升级改造城管、交警、公共自行车等二类视频摄像头 1600 个，联网政府相关单位平台、居民小区、企事业单位等其他二、三类视频摄像头 7100 余个，摄像头总数已达 15000 余个。通过项目建设，我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数量少、质量差、管理乱”的状况已得到明显改观，视频深度应用在公安、城管、交警、消防、应急等职能部门铺开，信息壁垒、重复建设、多头管理等问题得到逐步解决，“一杆多头”“一头多用”的共享格局初步形成。全市刑事案件发案率大幅下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大幅提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5088.1 万元，2018 年支付监理费、检验费、安防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费、网络链路及机房租赁服务费共计 4472.7885 万元，完成预算 87.91%。

### 3. 羁押人员给养费

羁押人员给养费是根据湘财政法【2017】25 号文件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公安厅关于加强全省公安监管场所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为切实加强我省公安监管场所经费保障和管理，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根据《看守所条例》的有关规定，财政给我市羁押场所安排给养费 740.86 万元，予以保障我市监所的基本生活保障。监管支队定期向财政申请资金指标，用于羁押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及正常运转.。我

市根据省厅的标准，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320 元（其中伙食费 260 元，衣被费 10 元，医疗费 20 元，公杂费 30 元）的标准按月按量及时的对各监所进行经费下拨，保障了羁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使他们在监所吃的饱，生病能够及时得到救治，保障了监所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了我市监所的绝对安全，没有发生任何各类事故、事件。年关押两达到 1.8 万多人次。

#### **4. 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经费**

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是株洲市公安局一看与三三一医院建立医疗技术合作关系，按照监管场所基本标准建设，为在押人员提供专业的医疗服务，使在押人员基本医疗需求得到保障，在押人员患重大疾病得到及时救治。安排专项经费 192 万元，其中：医疗设备租赁费 25 万元/年、开展五项检查医用耗材费 8 万元/年、医务人员从事体检工作工资 136 万元/年、医务人员从事巡诊工作工资 18 万元/年、行政办公经费 5 万元/年。上半支付年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经费 96 万元、下半年支付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经费 96 万元。医院按合同规定提供相应的医疗服务，看守所根据医院的服务质量及情况按进度付款。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经费 192 万元专款专用，未挪作他用。办案单位对三三一医院五项体检工作和特殊病房工作基本满意，全年五项体检 3600 余人次，住院 30 余人次。

#### **5. 对县市区业务考核奖励工作经费**

为促进各县（市）业务工作，对市级公安机关工作绩效

与队伍建设评估优秀单位、县公安机关工作绩效与队伍建设评估优秀单位、专项行动考核优秀单位进行奖励。我局 2018 年度共奖励县（市）业务工作经费 77.5 万元。我局株公发【2017】4 号《株洲市公安局关于表彰 2016 年度全市公安机关破小案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株公通【2017】34 号《株洲市公安局关于表彰 2016 年度全市公安机关合成作战破“小案”专项行动第四季度典型案件的通报》文件，茶陵县公安局被评为先进单位第一名及一例典型案件，奖励工作经费 21 万元；醴陵市公安局被评为先进单位第二名及一例典型案件，奖励经费 11 万元；攸县公安局一案例被评为典型案件，奖励经费 1 万元。另根据株公通【2016】101 号《合成作战破“小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2016 年度攸县公安局综合排名末位且公诉毒品、多发性侵财犯罪嫌疑人、现行案件破案率三项考核任务均未完成全年任务目标值，应扣工作经费 10 万元，此次抵扣 1 万元，余下在以后年度的奖励费中抵扣。我局株公发【2018】1 号《株洲市公安局关于表彰 2017 年度全市公安机关工作绩效与队伍建设评估优秀单位的决定》文件，交警支队被评为局属优秀单位、奖励工作经费 6 万元；茶陵县公安局、攸县公安局、株洲县公安局被评为县级优秀单位，分别奖励工作经费 10 万元。我局株公发【2018】2 号《株洲市公安局关于对 2017 年度全市公安工作成绩突出单位授予“突出贡献奖”的决定》文件，醴陵市公安局评为“2017 年度全市公安工作突出贡献奖”，奖励工作经费 0.5 万元。我局株公发【2018】6 号《株洲市公安局关于表彰 2017

年度全市公安机关破小案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评定芦淞分局、醴陵市公安局、荷塘分局、茶陵县公安局为“2017 年度全市公安机关破小案工作先进单位”，并对分组考核排名第一的芦淞分局、醴陵市公安局各拨付工作奖励经费 10 万元；对分组考核排名第二的荷塘分局、茶陵县公安局各拨付工作奖励经费 5 万元。

## 6. 政法转移支付装备经费

项目全年预算 310 万元，执行数 3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涉密内容略。

## 7. 行政拘留人员伙食费、医疗费补助

行政拘留人员伙食费、医疗费补助是根据湘财政法【2017】25 号文件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公安厅关于加强全省公安监管场所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为切实加强我省公安监管场所经费保障和管理，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根据《拘留所条例》的有关规定，财政给我市羁押场所安排给养费 84.48 万元，予以保障我市拘留行政场所的基本生活保障。我局定期向财政申请资金指标，按月拨付到各监所，确保各监所的正常运转及拘留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我市根据省厅的标准，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320 元（其中伙食费 260 元，衣被费 10 元，医疗费 20 元，公杂费 30 元）的标准按月按量及时的对各监所进行经费下拨，保障了拘留行政羁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使他们在拘留行政场所吃的饱，生病能够及时得到救治，保障了拘留行政场所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了我市监所的绝对安全，没有发生任何各类事故、

事件。年关押量达到 0.3 万多人次。

## 8. 网技专项建设经费

项目全年预算 600 万元，执行数 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涉密内容略。

## 9. “监管中心”三所合一项目建设经费

监管中心（三所合一）政法基础设施项目：该项目新建看守所、拘留所、戒毒所、医疗中心、办案中心、监控中心、餐饮中心、武警营房、门卫、配电房以及给排水、道路、绿化、围墙等基础设施工程。工作目标：2018 年主要进行主体工程施工、完成弱电安防工程招标、进行基础布线及桥架安装、进行边坡挡墙工程施工，截止 12 月底完成总工程量的 80%。主要产出效果：完成了室外管网、道路、园林景观工程设计、财政评审、招标工程，8 月至 12 月进行该项目施工。进行高低压配电工程预算、评审及招标。截止 2018 年底主体工程各单栋建筑除武警营房外均已顺利封顶，主要进行室内管道安装及装修工程。项目建成后主要满足看守所、拘留所、戒毒所监管中作的需要，完善公安监管设施，增强公安执法能力，有利于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为社会和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2018 年安排专项资金 8039.93 万元，2018 年支出 6532.7 万元，预算完成 81.25%。

## 10. 羁押场所水电及管理经费

为加强我市监管场所的经费保障和管理，安排羁押场所水电及管理费 200 万元，用于羁押场所关押人犯所产生的水电费、监舍维修费、临聘人员工资支出。保障被监管人员的

合法权益，保证监管场所的正常运行。2018 年度监管场所用于临时工工资支出 69.79 万元、用于水电支出 76.88 万元、用于维修支出 54.79 万元，共计支出 201.46 万元。2018 年度监管场所按月支付临时工工资、水电费，对需要维修的项目，严格按照我局内控制度汇报审批、内审、维修、验收的程序进行。

我局严格执行经费预算，未以任何名义、理由截留、克扣、挪用羁押场所水电及管理费，并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理性节约、杜绝浪费，努力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以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保证监管场所的正常运行。2018 年我局监管场所年关押量达到 2 万人次以上，为社会治安稳定做出了一定的贡献。